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上午10:30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原尚股份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詹苏香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

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三、报备文件

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7 日